

ICS 65.020.20

CCS B30

团体标准

T/HSP0010—2023

欧标茶生产茶园栽培技术规程

Code of practice for European-standard tea

(发布稿)

2023-3-26 发布

2023-4-26 实施

湖北省植物保护学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湖北省植物保护学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华中农业大学、宣恩县伍台昌臣茶业有限公司、宣恩县农业农村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赵华、倪德江、徐文兴、余志、王明乐、郭飞、郑时兵、刘瑜

本文件实施应用中的疑问可咨询湖北省植物保护学会，联系电话：13554116010，邮箱：ymwang@mail.hzau.edu.cn；对本文件的有关修改意见及建议请反馈至华中农业大学，联系电话：13476856242，邮箱：zhaohua@mail.hzau.edu.cn。

欧标茶生产茶园栽培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欧标茶园建设栽培管理与质量控制的基本要求，包括选址与茶园基础规划、茶园管理与茶叶生产、土壤管理、病虫害防控等。

本文件适用于指导生产出口欧盟茶的茶园建设与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1767 茶树种苗

GB 15063 复合肥料

GB 15618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GB 18877 有机-无机复混肥料

GB/T 19630 有机产品生产、加工、标识与管理体系要求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8400 肥料中有毒有害物质的限量要求

GB 4285 农药安全使用标准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NY 227 微生物肥料

NY/T 393 绿色食品 农药使用准则

NY/T 394 绿色食品 肥料使用准则

NY/T 5018 茶叶生产技术规程

NY/T 5197 有机茶生产技术规程

NY/T 525 有机肥料

NY/T 853 茶叶产地环境技术条件

NY 884 生物有机肥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欧标茶 European-standard tea

茶园管理有规范、茶叶生产有标准、品质有检验、全程可追溯，产品达到欧盟安全质量标准。即通过规范种植和加工，茶叶农药残留检测符合出口欧盟标准的茶叶，且带有 CE 标志（Conformité Européenne，符合欧洲标准），代表符合欧洲的健康、安全、与环境保护之相关法律中所规定的基本要求，可以进入欧盟统一市场的茶叶。欧标茶园管理体系依据欧盟法规

(EC) No.396 (关于动植物源食品和饲料产品内部和表面的农药残留限量)、(EU)No.1881 (欧盟食品污染物限量标准)、GLOBALGAP (全球良好农业规范)、GB14881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及相关法律法规。

3.2 欧标茶园 European-standard tea garden

遵循生态可持续发展原则,按照欧盟茶叶质量卫生安全要求建立的生态良好、质量安全、品质稳定的茶叶种植生态系统。

3.3 物理与机械防治 Physical and mechanical control

利用各种物理因子以及多种现代植保机械或工具来防治病虫害的方法。

4 欧标茶园建设

4.1 选址基本要求

茶园选址应远离城镇、工厂、居民区、交通干道,周边及上风口(或河道上游)无直接或间接污染源,坡度小于 30 度的山坡或丘陵坡地,园地水土保持良好,周边植被丰富,茶园与主干公路、荒山、林地和农田等边界应设缓冲带、隔离带、林带或物理障碍区。周边有灌溉水水源保障。

4.2 产地环境条件

4.2.1 空气质量

符合 GB 3095 中规定的二级标准及 NY/T 853 相关要求。

4.2.2 灌溉水水质要求

茶园灌溉水质量符合 GB 5084 及 NY/T 853 规定的旱作农田灌溉用水水质要求,且要求水源充足,以满足干旱时茶园用水。

4.2.3 茶园土壤质量要求

茶园土壤 pH 值适宜范围为 4.5~6.0,低于 4.5,高于 6.0 的土壤需结合施肥及土壤改良进行 pH 的调节;土质类型宜为壤土,如红壤、黄棕壤,土壤有机质丰富 (>1.5%),土层厚度 (>50 cm);土壤环境质量应符合 GB 15618 及 NY/T 853 规定的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周围无有害金属、非金属矿区,无农药等有害物质污染史,欧盟禁用农药不得检出。

5 茶园基地规划

5.1 基本要求

有利于保持水土、茶园排灌、机械作业和田间管理作业;有利于保护和增进茶园及其周

围环境的生物多样性、维护茶园生态平衡，减少或杜绝病虫害发生，发挥茶树良种的优良种性。

5.2 地块划分

根据地形坡度等自然条件，划分田间区块，规划茶行时应尽量减少水土流失并沿等高走向，茶行间尽量保持平行，茶行长度不宜超过 50 m。

5.3 合理规划道路和水利系统

5.3.1 茶园道路

根据基地规模、地形地貌等具体条件，合理规划道路系统，主道、支道、步道、地头道和环道适宜纵横排列，路路相通，便于运输和茶园机械作业。

5.3.2 水利建设

建立完善的排灌系统，能蓄能排。梯田茶园在沿台梯地内侧开一条横沟。宜建立水肥一体省力化节水型浇灌系统。

5.4 茶园开垦及施用底肥

5.4.1 茶园按照园林化、水利化、适应机械化管理的标准进行开垦。

5.4.2 根据地形、坡度等自然条件，划分区块，根据不同的地形和坡度，选择适宜的方法进行开垦。坡度<15度的缓坡地直接开垦；坡度在 15 度-30 度建成梯级茶园，梯面宽度 1.5 m 以上，梯面外高内低，内壁沟与外沟相通。

5.4.3 垦地深度宜 80 cm 以上，清理地面杂草、乱石等，可适度保留一些落叶的树种作为遮荫树，树冠遮蔽度不大于 20%为宜，初垦时清除树根等杂物，茶树种植前进行一次复垦，复垦深度 30 cm 以上为宜。

5.4.4 施用底肥，种植前在茶行间施足底肥，开沟深施底肥（30 cm~40 cm），以有机肥和茶树专用肥或复合肥配施，一般饼肥 200 kg/667 m²~250 kg/667 m²，并根据土壤养分状况配施氮磷钾三要素，如果有必要，可适量配施中微量元素。

5.5 茶树种植

5.5.1 茶树品种选配

根据当地市场主要茶类，选择适应当地气候条件的茶树品种。可考虑早、中、晚生品种按适当比例进行搭配种植。

5.5.2 茶苗

茶苗纯度及长势应符合 GB 11767 中 II 级以上苗的规定，且无病虫害。禁止使用基因工程改良后繁育的茶苗。

5.5.3 定植

定植最佳时间为秋季（长江中下游 10 月中下旬-12 月中旬）或春季（长江中下游 2 月中下旬-3 月上旬）。如果条件允许，种植规格需满足田间机械作业要求，采用单行或双行等高条植，单行种植，行距 1.5 m，丛距约 30 cm，双行种植，行距 1.5 m~1.8 m，列距约 35 cm，丛距约 30 cm~33 cm。种植深度以不露根颈处为度，茶苗根系与底肥相距 10 cm 以上，避免肥料灼伤根系，定植后及时浇足定根水，并进行定型修剪。可假植一些茶苗在茶园边，用于一个生长季后在秋季或春季（同上）进行补植茶苗，保证茶园茶行完整度。

5.6 茶园生态建设

合理保护和保留茶园基地原有林木植被的基础上，在茶园内裸露、不适宜种茶的空地或梯壁等地保留植被或新种植物，适当种植行道树。结合自然生态植物群落分布，合理配置适应当地生长的植物资源进行间作，种植密度适中，树冠遮光度不大于 20%。重视茶园生物多样性，加强病虫草害天敌等生物及其栖息地的保护，促进茶园绿色种植与茶叶绿色生产。

5.7 茶园及周边功能性物种

5.7.1 缓冲带：周边有交通要道或农田的可设置 20 m~50 m 的缓冲带，种植景观类或经济类植物加强其功能性及观赏性；

5.7.2 防护林：在茶园风口或山坡茶园的顶端可设置 5 m~10 m 的防护林带，抗风力强；

5.7.3 遮荫树：生产茶园内按照 75 株~120 株/公顷种植遮荫树，需树体高大，根系深，分枝部位较高，冬季落叶；

5.7.4 绿肥类：幼龄茶园、重修剪及台刈茶园行间可种植绿肥，冬夏季绿肥物种可参考附录 A；

5.7.5 有益土壤动物：茶园内适当放养蚯蚓等有益土壤动物，并减少化肥的投入及有机质的投入；

5.7.6 天敌类：茶园可适当释放寄生或捕食性天敌。

上述的物种必需与茶树无共同病虫。

6 茶园管理

6.1 茶园土壤管理

a) 采用清洁无污染的草或秸秆或无纺布对茶行进行覆盖，以起到控草、保水和提高冬季及早春地温的作用。

b) 茶园土壤每 2 年~3 年进行一次土壤肥力、pH 及风险重金属元素含量检测，检测结果应符合 GB 15618 及 NY/T 5018 的要求。

6.2 茶园施肥管理

6.2.1 茶园施肥原则

根据茶园土壤理化性质、茶树长势、采摘模式或预估产量、制茶类型和气候条件，确定合理的肥料种类、数量和施肥时间，落实大量中微量养分平衡施肥、有机无机混施、基肥控沟深施、基肥与追肥配合施用原则。

6.2.2 茶园基肥施肥

采摘茶园一般于秋季闭园修剪后深耕(15 cm~25 cm)后施基肥，基肥推荐有机肥与化肥配合施用，即有机肥或饼肥并配施适量的化肥或配施茶树专用复合肥。基肥开沟深施，200 kg~300 kg 饼肥/667 m²，或 500 kg 有机肥/667 m²~ 1000 kg 有机肥/667 m²，或 250 kg~ 500 kg 有机肥/667 m²加 100 kg 饼肥/667 m²，并结合上述实际情况施用氮磷钾及中微量养分。基肥建议肥料种类及有机肥标准参见附录 B。

6.2.3 茶园追肥施肥

追肥以速效肥为主，根据茶树的生育及采摘模式确定追肥时间，一般 3-4 次/年，追肥宜“前促后控”，各次追肥比重按照 40%、35%、25%（3 次追肥）或 40%、25%、20%、15%（4 次追肥），在每次茶芽萌发前 30 天左右，肥料投入品应符合 NY/T 394 标准，或达到有机茶园肥料标准 NY/T 5197 及 GB/T 19630 相关规定。

施用的肥料需达到相应的标准，有机肥料应符合 NY 525、复混/复合肥料应符合 GB 15063、有机无机复混肥应符合 GB 18877、微生物肥料应符合 NY 227、生物有机肥应符合 NY 884 等标准的规定。

6.2.4 茶园施肥模式

欧标茶园管理突出有机肥的施用，以利于茶树的长势及茶园可持续生产。主要包括以下施肥模式：

a) 有机肥+配方肥或茶树专用肥：基肥施用有机肥或饼肥，配合施用适量的配方肥或茶树专用肥，追肥以速效肥为主。

b) 有机肥+水肥一体化：基肥施用有机肥（或饼肥）配施茶树专用肥，追肥利用水肥一体化喷灌系统喷施腐殖酸及适量的速效化肥。

c) 有机肥+绿肥种植：针对幼龄茶园、重修剪或台刈茶园、行间距较大的成龄茶园，基肥施用有机肥（或饼肥）配施茶树专用肥，并在基肥覆土后播撒绿肥种子。

d) 有机肥+秸秆覆盖：基肥施用有机肥（或饼肥）配施茶树专用肥，覆土后在茶树行间覆盖农作物秸秆。

6.3 绿肥种植

幼龄茶园、重修剪、台刈茶园或茶行间距较小的茶园空地或茶行适当种植绿肥，绿肥选择生物量大、长势低矮不影响茶树生长和农事操作的植物，冬季绿肥宜基肥施用覆土后行间撒播绿肥种子，播种量为 1 kg/667 m²~2 kg/667 m²，可参见附录 A。

6.4 茶园除草控草

茶园禁止使用除草剂。可选用铺草、覆盖无纺布、种植绿肥或人工除草等方法控草。

6.5 树冠管理

根据茶树树龄、长势，对茶树进行定型修剪、轻修剪、深修剪、重修剪或台刈等方法，培育健壮的骨干枝及宽广的冠面。每年进行茶行修边修剪，确保行间 20 cm~30 cm 的间距促进通风，减少病虫害发生。修剪后将病虫害茶枝及时清理出园并集中处理。

7 有害生物综合防治

7.1 防治原则

遵循“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原则，根据病虫害发生特点，采取生态调控、农业防治、物理防治、生物防治和化学防治，优先采用生态调控与农业防治。病虫害防治应符合 NY/T 5018 的规定。

7.2 生态调控

综合运用各种防治措施，创造不利于病虫害生长和有利于各类天敌繁衍的环境条件，保持茶园生态系统的平衡性和生物多样性，减少病虫害的发生。茶园周边及园内种植植物，丰富茶园植被，结合农事操作为茶园天敌提供栖息场所和迁徙条件，保护天敌种群多样性，形成良好的生态园，发挥生态调控作用，减少或避免病虫害的规模性爆发。

7.3 农业防治

7.3.1 茶树品种选择：选用抗病虫茶树品种。

7.3.2 茶园养分管理：围绕茶树养分需求加强茶园养分科学管理，通过平衡施肥和增施有机肥等措施增强茶树树势并提高茶树的抗病虫能力。

7.3.3 适时采摘和修剪：通过分批多次适时采摘芽叶，病虫害发生严重时适当修剪，通过合理修剪、疏枝、留行间通风道控制病虫种群发展，可以较好地控制叶蝉类、茶细蛾、瘿螨类、茶芽枯病、白星病和茶饼病等重要茶树病虫害；通过重修剪和台刈可防治蛀梗性害虫、苔藓或地衣等。

7.3.4 清园与耕作：清除病虫枝，控制茶园病虫害的发生与发展；利用茶园耕作和开沟施肥深埋带病枝叶及茶毛虫蛹、茶尺蠖蛹、刺蛾类茧、象甲类、叶甲类幼虫和蛹。

7.3.5 间作绿肥等：通过合理间作，中耕除草，深耕翻土，绿肥种植，调节茶园生态环境，减少病虫害的发生和危害。

7.3.6 种植诱集植物：种植诱集植物，集中灭杀害虫。

7.4 物理防治与理化诱控

采用吸虫机械捕捉、天敌友好型杀虫灯诱杀（太阳能诱虫灯、频振式诱虫灯、黑光灯）、可降解色板等管理方式清除害虫；利用糖醋酒制成饵料诱杀地下害虫；采用机械或人工进行除草。

性信息素利用：利用天然或人工合成性信息素来防治茶毛虫、茶尺蠖、灰茶尺蠖、茶小

卷叶蛾和茶细蛾。

7.5 生物防治

保护和利用茶园天敌资源；采用有益微生物肥或菌剂增强茶树长势及抗病虫能力；利用核型多角体病毒、苏云金杆菌和白僵菌等防治尺蠖类和毛虫类害虫；借助生物制剂或性引诱剂等进行靶标害虫防控；释放赤眼蜂防治茶小卷叶蛾、茶毛虫和尺蠖类害虫；利用绒茧蜂防治尺蠖类害虫，人工助迁瓢虫、布甲、蜘蛛、鸟类等天敌防治茶树虫害。按照 NY/T 5018 的规定执行。

使用生物源杀虫剂等纯天然提取物防治害虫，需限量使用；不允许使用烟碱（尼古丁）等毒性大的植物源提取物。可见附录 C。

7.6 化学防治

根据欧盟认证标准中的规定执行病虫害防治允许、限制使用的物质和方法，可参考 GB 2763、NY/T 393 及 NY/T 5197 的规定执行。农药残留最大限量见附录 D。

7.7 污染物控制

在使用农膜或防虫网时，使用后应从茶园清除或回收再利用，不允许在园区或周边焚烧。

8 质量管理

8.1 档案记录

建立农资投入品化肥农药等采购、出入库、使用档案，名称、来源、使用日期、使用方法、用量、使用人、防治对象等。建立农事操作档案，包括茶园养分管理、耕作、修剪与采摘及植保等操作档案。档案应该准确、完整、清晰，专人负责。

8.2 可追溯体系

建立完善的可追溯体系，产品有生产全过程的记录。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附录内容

表 A. 适宜茶园种植的绿肥植物

物种名	科属	播种时间	备注
紫云英(<i>Astragalus sinicus</i> L.)	豆科黄耆属	10 月中下旬	冬季绿肥
苕子(<i>Vicia dasycarpa</i> Ten.)	豆科野豌豆属	10 月中下旬	冬季绿肥
苜蓿(<i>Medicago sativa</i> L.)	豆科苜蓿属	10 月中下旬	冬季绿肥
鼠茅草(<i>Vulpia myuros</i> (L.) Gmel.)	禾本科鼠茅属	10 月中下旬	冬季绿肥
箭叶豌豆(<i>Vicia sativa</i> L.)	豆科野豌豆属	10 月中下旬	冬季绿肥
油菜(<i>Brassica napus</i>)	十字花科芸薹属	10 月中下旬	冬季绿肥
肥田萝卜(<i>Raphanus sativus</i> L.)	十字花科芸薹属	10 月中下旬	冬季绿肥
白三叶(<i>Trifolium repens</i> L.)	豆科车轴草属	10 月中下旬	冬季绿肥
圆叶决明(<i>Chamaecrista rotundifolia</i> (Pers.) Greene)	豆科决明属	5 月上中旬	夏季绿肥
饭豆(<i>Vigna umbellata</i>)	豆科豇豆属	4 月下旬至 5 月上旬	夏季绿肥
田菁(<i>Sesbania cannabina</i> Pers.)	豆科田菁属	4 月下旬至 5 月中旬	夏季绿肥

附 录 B

(资料性附录)

表 B.基肥建议肥料种类及有机肥标准

分类	肥料名称	内含物	备注
有机肥	饼肥	菜籽饼、豆饼、花生饼、芝麻饼	
菌肥	菌肥	细菌或真菌根瘤菌肥、固氮菌肥、解磷解钾菌，如苏云金杆菌等	
化肥	氮肥	尿素、硫酸铵	不推荐氯化铵
	磷肥	过磷酸钙	不推荐钙镁磷肥、磷矿粉
	钾肥	硫酸钾	不推荐氯化钾
	镁肥	硫酸镁	
	有机无机复合肥	NPK 三要素适当比例	
	茶树专用肥	NPK 三要素适当比例	
微量元素	微肥	含铜、锰、硼、锌、铁、硒等元素的肥料	螯合态优先

附 录 C

(资料性附录)

表 C. 生产出口欧盟茶茶园病虫害防治允许和限制使用的物质与方法

种类	名称	使用条件
微生物源农药	苏云金杆菌	限量使用
	核型多角体病毒	限量使用
	白僵菌	限量使用
	绿僵菌	限量使用
动物源农药	性信息素	限量使用
	寄生性天敌动物，如赤眼蜂、昆虫病原线虫	限量使用
	捕食性天敌动物，如瓢虫、捕食螨、天敌蜘蛛	限量使用
植物源农药	苦参碱	限量使用
	鱼藤酮	限量使用
	除虫菊素	限量使用
	印楝素	限量使用
	苦楝	限量使用
	川楝素	限量使用

附 录 D

(规范性附录)

表 D.国标和欧盟法规对茶叶最大农残限量

NO.				GB 2763-2021 对茶叶农药残留的要求	欧盟 EC 396/2005 对茶叶农药残留的要求
				最大残留限量单位 mg kg ⁻¹	
1	苯醚甲环唑	difenoconazole	杀菌剂	10	0.05
2	吡虫啉	imidacloprid	杀虫剂	0.5	0.05
3	吡蚜酮	pymetrozine	杀虫剂	2	0.1
4	草铵膦	glufosinate-ammonium	除草剂	0.5*	0.1
5	草甘膦	glyphosate	除草剂	1	2
6	虫螨腈	chlorfenapyr	杀虫剂	20	50
7	除虫脲	diflubenzuron	杀虫剂	20	0.05
8	哒螨灵	pyridaben	杀螨剂	5	0.05
9	敌百虫	trichlorfon	杀虫剂	2	0.05
10	丁醚脲	diafenthiuron	杀虫/螨剂	5	禁用
11	啶虫脒	acetamiprid	杀虫剂	10	0.05
12	多菌灵	carbendazim	杀虫剂	5	0.1
13	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	cyfluthrin and beta cyfluthrin	杀螨剂	1	0.1
14	氟氰戊菊酯	flucythrinate	杀虫剂	20	0.05
15	甲胺磷	methamidophos	杀虫剂	0.05	0.05
16	甲拌磷	phorate	杀虫剂	0.01	0.05
17	甲基对硫磷	methyl-parathion	杀虫剂	0.02	0.05
18	甲基硫环磷	methyl-thiocyclophosphorus	杀虫剂	0.03*	禁用
19	甲氰菊酯	fenpropathrin	杀虫剂	5	2
20	克百威	carbofuran	杀虫剂	0.02**	0.05
21	啶螨醚	fenazaquin	杀螨剂	15	10
22	联苯菊酯	bifenthrin	杀虫/螨剂	5	30
23	硫丹	endosulfan	杀虫剂	10	30
24	硫环磷	phosfolan	杀虫剂	0.03	禁用

25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cyhalothrin and lambda-cyhalothrin	杀虫剂	15	0.01
26	氯菊酯	permethrin	杀虫剂	20	0.1
27	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cypermethrin and beta-cypermethrin	杀虫剂	20	0.5
28	氯噁啉	imidacloprid	杀虫剂	3*	禁用
29	氯唑磷	isazofos	杀虫剂	0.01	禁用
30	灭多威	methomyl	杀虫剂	0.2	0.05
31	灭线磷	ethoprophos	杀线虫剂	0.05	0.02
32	内吸磷	demeton	杀虫/螨剂	0.05	0.05
33	氰戊菊酯和 S-氰戊菊酯	fenvalerate and esfenvalerate	杀虫剂	0.1	0.1
34	噻虫嗪	thiamethoxam	杀虫剂	10	20
35	噻螨酮	hexythiazox	杀螨剂	15	4
36	噻嗪酮	buprofezin	杀虫剂	10	0.05
37	三氯杀螨醇	dicofol	杀螨剂	0.01**	20
38	杀螟丹	cartap	杀虫剂	20	0.1
39	杀螟硫磷	fenitrothion	杀虫剂	0.5	0.5
40	水胺硫磷	isocarbophos	杀虫剂	0.05	禁用
41	特丁硫磷	terbufos	杀虫剂	0.01*	0.01
42	辛硫磷	phoxim	杀虫剂	0.2	0.1
43	溴氰菊酯	deltamethrin	杀虫剂	10	5
44	氧乐果	omethoate	杀虫剂	0.05	0.05
45	乙酰甲胺磷	acephate	杀虫剂	0.05**	0.05
46	茚虫威	indoxacarb	杀虫剂	5	5
47	滴滴涕	DDT	杀虫剂	0.2	0.2
48	六六六	HCH	杀虫剂	0.2	0.01
49	百草枯	paraquat	除草剂	0.2	0.1
50	乙螨唑	etoxazole	杀螨剂	15	15
51~501	没有明确规定				431 项 MRL 在 0.005~0.1 mg kg ⁻¹ 37 项 MRL ≥ 0.1 mg kg ⁻¹
501 种以外	没有明确规定				禁用，不得检出
* 该限量为临时限量。**为 2021 年调整限量。					

参考文献

[1] (EC) No. 396 《欧盟食品中的最大农残限量》(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于 2005 年发

布)

[2] (EU) No. 1881 《欧盟食品污染物限量标准》

[3] GLOBAL GAP 《全球良好农业规范》

[4] GB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

《生产欧标茶茶园栽培技术规程》

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包括任务来源、参编单位、主要工作过程、标准主要起草人及其所做的工作等；

1、任务来源

华中农业大学倪德江老师主持的 2021 年国家重点研发科研项目《茶优质安全高效生产技术集成与产业链一体化示范》（编号：2021YFD1000401）课题研究，本标准《生产欧标茶茶园栽培技术规程》是科研输出。

2、参编单位

华中农业大学、宣恩县伍台昌臣茶业有限公司、宣恩县农业农村局。

3、主要工作过程

2022.03-2022.06，收集及整理文献资料；

2022.07-2022.08，撰写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形成标准草案；

2022.09-2022.10，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对专家的意见进行汇总，并对征求意见稿进行修改和完善；

2022.11，形成标准送审稿，参加标准审定。

4、标准主要起草人及其所做的工作

序号	姓名	职称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任务、分工
1	赵华	副教授	茶园栽培管理	华中农业大学	负责标准的起草
2	倪德江	教授	茶园栽培管理	华中农业大学	参与标准的起草
3	徐文兴	教授	植物病理	华中农业大学	参与标准的起草
4	余志	副教授	茶园栽培管理	华中农业大学	参与标准的起草
5	郑时兵	高级农艺师	茶园栽培管理	宣恩县伍台昌臣茶业有限公司	参与标准的起草
6	刘瑜	农艺师	茶学	宣恩县农业农村局	参与标准的起草

二、 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标准主要内容（如技术指标、参数、公式、性能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等）的论据（包括试验、统计数据），修订标准时，应增列新旧标准水平的对比；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规定了欧标茶茶园栽培技术规程。本标准生产适用于出口茶的茶园综合管理技术规程。

主要章节与内容：1.范围 2.规范性引用文件 3.术语和定义 4.欧标茶园建设及栽培管理内容 5.欧标茶园栽培管理技术。

三、 主要试验（或验证）的分析、综述报告，技术经济论证，预期的经济效果；

我国是世界上重要的产茶大国，也是茶叶出口大国。欧盟作为高端茶叶消费区，茶叶价格相对较高，利润空间大，是我国茶叶出口的重要市场。我国茶园面积近年来逐年增加，茶叶出口是当前乃至今后很长时期内解决茶叶利用最为有效的途径。出口茶叶主要是夏秋茶，夏秋季茶叶病虫害为害严重，农药残留超标是限制其产量和品质提高的重要因素。欧盟等国际组织为维护欧盟国家安全制定了一系列茶叶安全的标准法则，对茶叶中重金属、除草剂、杀虫剂、杀螨剂、杀菌剂以及生长调节剂等残留物质严格限量，尤其是农药残留标准近乎苛刻，成为中国茶叶出口欧盟最大的技术性贸易壁垒。目前我国茶园管理和茶叶生产还存在许多问题，多数茶园经营规模小、组织化程度低，茶园管理粗放，加上化肥和农药施用不规范，农药含量超标问题突出。这些问题极大的影响了茶叶的产量与品质，且近年来欧盟等茶叶进口国农残要求逐年提高，生产的茶叶难以达到出口欧盟的品质要求，茶叶因农药残留超标被国外退货的情况时有发生，阻碍了茶产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和茶园综合效益低，因此针对欧盟茶叶进口标准制定科学合理的茶园栽培管理指导标准，规范茶园管理和茶叶生产、迫在眉睫，发展欧标乃至有机茶成为必然趋势。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启动了“两减”项目助推茶园绿色发展，即化学肥料和化学农药减施增效综合技术研发。然而，茶园管理理念走入一种误

区，宣传不施化肥不打农药，从而造成茶园长势退化，产量减少，叶质变薄，内含物质下降，品质下降，进口国反映强烈，亟需加强优质安全与高效生产配套技术研发，建立欧标（有机）茶田间管理配套技术迫在眉睫。现有生产出口欧洲茶叶的茶园仍以喷施化学农药为主，虽然可以取得一定的防治效果，但由此引发的病虫抗性增强和农药残留问题是全世界公认的、亟待解决的难题，我国的欧标或有机茶园均面临病虫害生物防治难度大等问题，时有造成严重损失，已成为期待解决的重大难题。欧标茶园栽培管理以欧洲安全标准作为茶园生产经营的标准，以替代传统的茶园管理模式，通过标准化管理形成从育苗到茶园建设、生长管理，茶叶采摘、加工等一体化产业链，推动茶科技、茶产业、茶文化融合协同发展。通过构建标准化茶园，能够实现集约化管理，推进茶叶绿色生产，全面解决农残超标、重金属超标、品质不稳等茶叶安全生产问题，提高茶叶产量和品质，促进茶产品出口。欧标茶园栽培管理标准的建立与实施对于解决茶园生产生态环境问题、实现茶叶质量安全以及茶产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经国内外标准查询，我国尚未制定发布适用于生产欧标茶的茶园栽培技术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其他标准，不利于茶叶外销出口创汇，因此本项目制定的欧标茶技术规范将填补标准空白，将为我国欧标茶出口以及应对出口欧盟技术性贸易壁垒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具有十分重要的社会效益和应用价值。

四、 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以及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或与测试的国外样品、样机的有关数据对比情况；
目前，经国内外标准查询，没有制定生产欧标茶茶园栽培技术标准。

五、 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

符合 EC149/2008《欧盟农残限量标准》(2019.4.27 更新)、欧盟宣布其农药修订法规(EU)2018/832

六、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重大分歧意见。

七、 推荐学会标准作为国家标准的建议；

每年推荐一定数量的高质量团体标准为国家标准。

八、 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包括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办法等内容）；

及时审定、及时发布、及时更新、及时废止。

九、 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发布 5 年以上，引用为零的标准，建议废止。

十、 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